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施政報告(3月份)

資料截止日期：115年3月31日

資料更新日期：115年3月31日

重要施政成果

財務管理	<p>編製完成本府歲入中程計畫</p> <p>依預算法第33條、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2點第1款及第2款規定，編製完成本府116至119年度歲入中程計畫並函送本府主計處及研考會。</p>
菸酒暨稅務管理	<p>配合財政部 115 年第 1 次不定期全國查緝違法菸酒專案執行稽查作業</p> <p>本局於115年3月24日至26日配合財政部115年度第1次不定期全國查緝違法菸酒專案執行稽查作業，共稽查99家菸酒業者。本局積極辦理菸酒業者稽查業務，以維護民眾健康及合法業者權益。</p>
金融管理	<p>舉辦「臺北市議會舊址設定地上權案無償提供使用空間促參案」招商交流會</p> <p>本局於115年3月30日舉辦「臺北市議會舊址設定地上權案無償提供使用空間促參案」招商交流會，吸引眾多知名文創、觀光及不動產開發業者參與，廣納蒐集潛在投資者寶貴實務意見，過程順利圓滿。</p> 

重要施政成果



公產管理

召開宿舍活化追蹤會議及占用處理督導會議，持續督促本府機關學校積極活化市有宿舍及清理被占用市有房地

為追蹤各機關學校經管市有宿舍之活化情形及瞭解各機關學校經管市有房地被占用尚待積極處理案件最新辦理情形，本局分別於115年3月23日及25日召開宿舍列管事項追蹤會議及占用處理督導會議，促請管理機關針對不堪用之宿舍應儘速辦理報廢拆除，已收回堪用之宿舍應儘速完成活化，其餘位於非公設用地者則評估辦理標租，以提升市有財產使用效能。另針對市有不動產被無權占用案件，督促管理機關積極與占用人協調騰空返還或提起訴訟等，以儘速清理收回被占用市有房地。

非公用財產管理

召開本局市有財產審議委員會第51次會議

本局市有財產審議委員會於115年3月18日召開第51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局所提2件提案及捷運工程局所提5件提案。後續市有不動產收益除可充實市政建設財源外，並可提升財產使用效率及促進產業經濟發展。



重要施政成果

非
公
用
財
產
開
發

「臺北市萬華區福星段四小段371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案」上樑典禮圓滿成功

本府主導辦理萬華區福星段都市更新案已於115年3月26日由實施者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上樑儀式，正式邁向工程新里程碑。

支
付
業
務

辦理115年4月薪津及月退休金（撫慰金）發放作業

已辦理完成115年4月薪津、退休人員月退休金及撫慰金等各項給與發放作業。